

2024 臺北秋季程式設計節-市政微服務大黑客松活動須知

壹、 活動背景說明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為持續推動臺北市成為服務型政府，並推廣主辦單位開源及資料開放政策，特以「台北通」為經驗，運用開放原始碼方式，舉辦「2024 臺北程式設計節市政微服務大黑客松」（以下簡稱「本競賽」），盼讓數據驅動生活，實踐更好的使用體驗、介面設計，優化市府的服務。

貳、 活動目標

為達到透明開放、科技普惠、建立服務型政府的目標，本競賽以市政服務為概念，廣邀各界高手，在良好基礎上提出創意方案。同時，希望以此競賽作為首發，透過拋磚引玉，逐步將開源技術導入市政服務的一環，期望降低開發成本、提高政府經營效率，以此打造、激盪出跨縣市優質的數位公共服務。

參、 參賽方式

一、參賽資格

- (一) 本競賽以隊伍為單位報名參賽，隊伍成員數量每組 5 人為上限。
- (二) 本競賽原則上以本國籍參賽者為主，另有關年齡、身份基本不設限。惟未於報名日年滿 18 歲之未成年參賽者報名時，須經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
- (三) 參賽隊伍應具備以下核心技能：
 1. 開發工具：Git、Docker、Postman。
 2. 前端技術能力：HTML、CSS、JavaScript、Vue、其他 package.json 工具。

3. 後端技術能力(Java)：Spring Framework、Hibernate、Tomcat。
4. Flutter 開發：Flutter、Dart、狀態管理、Flutter Widgets、網路通信。
5. 市政知識：了解市政運營，設計應用。

(四) 參賽隊伍編制建議包含但不限於以下角色：

1. 專案規劃師：說明文字撰寫、應用場景規劃、主題規劃
2. 資料工程師：資料彙整、資料源串接、系統架構
3. 前端工程師：前端畫面開發、前後端 API 串接
4. 後端工程師：API 開發、後端與資料庫串接

二、報名方式

(一) 所有報名作業均應透過本競賽官網完成，連結：<https://codefest.taipei/>

(二) 主辦單位將依據參賽者能力背景審核參賽者資格，並採 2 階段審核：

1. 本競賽參賽隊伍以 50 隊為原則。
2. 第 1 階段審核(線上審核)：參賽隊伍完成報名後，主辦單位將根據線上資料進行審核。審核錄取及備取結果將於第 2 階段前於官方網站公告，同時以 Email 通知隊伍。
3. 第 2 階段審核(面談審核)：將於工作坊同日舉行，以透過面談方式辦理。審核錄取及備取結果將於競賽活動前於官方網站公告，同時以 Email 通知隊伍。

(三) 主辦單位保留提前及延後結束報名之權利。

(四) 主辦單位保留遞補候補參賽隊伍，及擴充本競賽參賽隊伍數之權利。

(五) 參賽隊伍應提交完整的團隊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成員姓名、聯繫方式與簡歷等相關資料。如經主辦單位認定提交的資料不完整，主辦單位得退回該隊伍的報名申請；若參賽隊伍仍欲報名，則須依主辦單位指示重新依序補交團隊資料。

(六) 倘不克參與競賽，請參賽者最遲於競賽開始前 1 週告知主辦單位，以利主辦單位安排候補參賽隊伍。若競賽當日參賽者無故缺席，將影響往後參與主辦單位類似競賽之報名資格。

(七) 參賽隊伍成員如有其法定代理人，請選手於數位簽名填畢送出後，請法定代理人於同一連結簽署切結書並於備註中註明（詳報名表單之說明）。

三、參賽隊伍須知

(一) 各隊伍須指派 1 至 2 名成員代表實體出席工作坊，其餘隊伍成員得線上出席。參賽隊伍於競賽期間須全體成員實體出席。若參賽隊伍未指派代表參與工作坊，主辦單位將直接取消該參賽隊伍之競賽資格。若參賽隊伍全體成員於競賽期間無正當理由未親自到場報到參與競賽，主辦單位亦有權取消該參賽隊伍之競賽資格。

(二) 主辦單位將分別於參賽者參加工作坊時及進入競賽現場時進行身分驗證，驗證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以身分證、健保卡、駕照、護照或居留證等政府核發之證明文件。

(三) 參賽隊伍應秉持良善立意，了解競賽規則，盡力完成競賽。

(四) 參賽隊伍應配合主辦單位的問卷調查與訪問。

(五) 參賽隊伍自備本競賽相關電腦設備，請自行保管維護，若因人為方式損害，主辦單位保留免責權利。

(六) 參賽隊伍應公開釋出所有於本競賽開發之成果，詳情請參閱第捌條。

肆、競賽時程

一、報名期間：民國（下同）113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2 時起至 113 年 8 月 20 日晚上 17 時止。

二、說明會：民國（下同）113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3 時至 14 時 30 分於線上辦理，說明會議程暫定如下：

時間	議程	主講人
13:00~13:30	報到	
13:30~13:35	主辦單位致詞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3:35~13:50	競賽須知說明	台北市電腦公會
13:50~14:05	微服務或使用技術說明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4:05~14:20	2024 年城市儀表板大黑客松 獲獎團隊分享	2024 年城市儀表板大黑客松 獲獎獲獎團隊
14:20~14:30	交流時間	參加者

三、工作坊：民國（下同）11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 15 時於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說明會議程暫定如下：

時間	議程	主講人
09:30~10:00	報到	
10:00~10:05	主辦單位致詞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趙式隆局長
10:05~10:35	市政微服務大黑客松規則說明及開發項目說明	台北市電腦公會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0:35~12:00	臺北市資料大平臺、開發技術介紹 介紹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自由交流討論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參賽團隊

四、本競賽期間：113 年 9 月 7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8 日止（中間不間斷），暫定於國立臺灣大學綜合體育館辦理，本次競賽議程規劃暫定如下：

日期	時間	議程	
9/7 (六)	09:00~09:30	報到	
	09:30~09:35	開幕式	開場及介紹貴賓

日期	時間	議程	
	09:35~09:40		啟動儀式
	09:40~09:45		長官致詞
	09:45~09:50		評選要點流程說明
	09:50~10:00		大合照
	10:00~12:00	Hacking及 教練加油站	Hacking/教練加油站
	12:00~13:30		午餐/ Hacking/教練加油站
	13:30~18:00		Hacking /教練加油站
	18:00~19:30		晚餐
	19:30~		持續Hacking
9/8 (日)	~09:30	Hacking及 教練加油站	早餐/持續Hacking /教練加油站 (團隊須於09:30前上傳文件)
	09:30~10:00	初選	團隊上傳文件審核
	10:00~11:00		初選事前共識 (評審先至評審休息室確認各團隊繳交文件)
	11:00~12:40		初選 (評審將至各桌詢問，1隊2分鐘說明主題應用)
	12:40~13:10		午餐/初選事後共識 (預計50隊選15隊)
	13:10~13:40		午餐/公告入選決賽隊伍/決選設備測試
	13:40~16:30	決選及 MVP團隊獎	決選 (公開決選，1隊10分鐘，含5分鐘Demo+5分鐘QA)
	16:30~17:00		決選事後共識/MVP團隊獎
	17:00~17:05	頒獎	主持人開場
	17:05~17:10		長官致詞
	17:10~17:15		評審總評
	17:15~17:25		頒獎
17:25~17:30	合影		

日期	時間	議程	
	17:30~		賦歸/媒體聯訪

伍、競賽內容

一、競賽主題

(一) 本競賽將以市政服務開源為方向，以此提升並完善各城市數位服務，翻轉城市美學為目標。

(二) 主辦單位會在工作坊詳細說明主題內容

二、開發項目

(一) 主要目標：以台北通為基礎，開發新市政微服務功能或除錯。

(二) 資料來源：不限制資料來源，以開放資料為主，並請備註引用來源，若涉及個資需去識別化。

(三) 應用軟體：僅限使用開源軟體進行開發，禁用相關商用軟體，違反規定將取消參賽資格。

三、成果發表

參賽隊伍需於第 2 天參加初選與決選進行成果發表，如選擇不成果發表則喪失被評選資格。成果發表注意事項如下：

(一) 成果發表內容建議包括：

1. 解釋市政微服務的理念、受眾
2. 展示開發成果有符合主題的應用場景
3. 說明開發項目與相關技術細節
4. 說明資料來源與服務應用的方式

(二) 參賽隊伍限投影開發成果畫面發表，不允許使用任何形式簡報（如 PPT）。

(三) 主辦單位會在工作坊公布詳細成果發表流程與規則。

陸、評選辦法

一、評選程序

評審委員會將在競賽第 2 天，分為初選與決選兩階段進行成果發表審查，參賽隊伍會在兩階段分別進行 2 分鐘與 5 分鐘的成果發表，並在決選階段進行問題回答。

初選階段重在了解參賽隊伍的成果，成果符合條件、完整優良的參賽隊伍者會，將進入決選階段。決選階段會完整審查參賽隊伍的成果發表與進行問題回答。待所有參與決選的參賽隊伍皆審查完畢，評審委員會會召開實體會議決定得獎名單，並敘明得獎理由。

二、評選標準

(一) 本次競賽分為兩階段評選，分為初選與決選，初選與決選皆會於競賽第 2 天辦理，參賽隊伍會在兩階段分別進行 2 分鐘與 5 分鐘的成果發表，並在決選階段進行問題回答。以下為本次初選及決選詳細評分項目說明：

階段	項目	說明	比重
初選	服務應用	服務實用性及使用端接受度	70%
	視覺呈現	微服務畫面呈現方式(至少呈現1個微服務介面)	30%
決選	服務應用	服務實用性及使用端接受度	40%
	視覺呈現	微服務畫面呈現方式	30%
	技術穩定度	操作畫面穩定及流暢度	20%
	發表表現	決選現場發表舞台臺風呈現	10%

三、名次給定

(一) 依評審委員會審查結果，給定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各乙隊，與佳作三隊。

(二) 評審委員會得保留獎項從缺或並列之權利。

柒、得獎隊伍權利義務

一、獎金、獎狀：得獎隊伍將核發獎金、獎狀

- (一) 獎金金額：第一名新台幣（下同）參拾萬整；第二名拾伍萬整；第三名拾萬整；佳作各伍萬整。所有獎金均以隊伍為單位核發。
- (二) 獎項核發：主辦單位會於頒獎典禮頒發獎狀。
- (三) 得獎隊伍需要在賽後與主辦單位協作，在競賽結束後，主辦單位電子郵件通知日之翌日起協助將其得獎作品進行整合，主辦單位將於整併工作完成及提交相關文件資料後執行獎金核發作業。如得獎作品經主辦單位認定整併者有困難或不適合整併者，則不受此限。
- (四) 獎金分配與核發：獎金分配方式由得獎隊伍於主辦單位指定期間內自行決定後以書面提供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予主辦單位。得獎隊伍與主辦單位協作完成後，主辦單位將依參賽隊伍提交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於 14 日內將獎金匯入指定帳戶。若未於指定期限內將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提供予主辦單位者，主辦單位將平均分配、暫保留或依法處理該筆獎金。
- (五) 得獎隊伍之參賽者獎金應各自依所得稅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扣繳。
- (六) 得獎隊伍得出席主辦單位往後舉辦的黑客松競賽，並分享相關經驗。

二、得獎隊伍與主辦單位協作

- (一) 主辦單位會於競賽後 2 週內，以電子郵件形式通知得獎隊伍希望參賽隊伍參與協作的項目，亦會提供得獎隊伍的聯絡資訊予主辦單位相關開發人員。
- (二) 整併範圍限得獎隊伍於競賽期間完成的作品，主辦單位僅會要求得獎隊伍簡易修改或刪減，並不會要求得獎隊伍進行額外新功能的開發。如果得獎隊伍對於整併項目有窒礙難行之處均可與主辦單位提出調整。
- (三) 得獎隊伍對於開發事項如有疑問或需主辦單位協助事項，應盡速與主辦單位聯絡。主辦單位得邀請得獎隊伍就協作一同討論，相關細節將於競賽後 2 週內以電子郵件形式告知。

捌、智慧財產聲明

一、參賽隊伍

(一) 參賽隊伍就其開發成果取得完整之合法授權或著作權，參賽隊伍同意以無償且不可撤銷之條件，以 AGPL 條款方式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所屬機關，同時應附上以下第二點聲明。前述授權期間為本競賽公布得獎結果日起算 1 年，參賽隊伍於該授權期間內不得將其各自開發成果下架。

(二) 參賽隊伍應以 AGPL 條款方式授權其開發成果，並同時於授權文件上載明下列 AGPL 授權條款：

「<one line to give the program's name and a brief idea of what it does.>

Copyright (C) <year> <name of author>

This program is free software: you can redistribute it and/or modify it under the terms of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as published by the 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either version 3 of the License, or (at your option) any later version.

This program is distributed in the hope that it will be useful, but WITHOUT ANY WARRANTY; without even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See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for more details.

You should have received a copy of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along with this program. If not, see <<https://www.gnu.org/licenses/>>.

(三) 參賽隊伍須擔保就 AGPL 授權範圍外之所提供之一切開發成果，包括但不限於參賽提案、圖文、簡報、影音及其他資料，並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其他權利或違反法令之情事。

(四) 參賽隊伍同意將其因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圖文、簡報、照片、影音、其他資料及本活動進行中過程中，主辦單位及其所屬機關或協辦單位拍攝、錄影或請參賽隊伍提供相關照片或動態影像（包括但不限於參賽隊伍成員之姓名表示權或肖像權等權利），以永久、無償且不可撤銷之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包括臺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協辦單位或經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基於宣傳之非營利目下享有重製權、改作權、公開上映權、公開傳輸權或公開展示權等依著作權法得享有之著作財產權，且該授權範圍不限區域。主辦單位進行推廣及宣傳時均不另通知參賽隊伍。

二、得獎隊伍

除了前項所述情形外，得獎隊伍之所有成員另外同意以永久、無償且不可撤銷之條件，非專屬授權予主辦單位（包括臺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使用其開發成果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權、改作權、公開上映權、公開傳輸權或公開展示權等依著作權法得享有之著作財產權），並配合主辦單位的時程規劃，協助整合至指定平台及提供相關說明文件；若因系統整合需求，得獎隊伍須同意無償將其開發成果進行改作或編輯（下稱「衍生著作」），得獎隊伍亦同意將其衍生著作依本項前述所定之方式一併授權予主辦單位，且該授權範圍不限區域。

玖、修正事宜公告

一、 如本活動須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布於官方網站。

二、 主辦單位、承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異動、暫停、取消以及本活動最終解釋之權利。